

109年第3季〈JET綜合台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〉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地點：JET綜合台節目部會議室

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6號12樓

二、開會時間：109年9月28日(星期一) AM16:40

三、會議主席：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

四、與會人員：

● 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 諮詢顧問外部委員三名

(一)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

(二)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歐素華

(三)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兼幼教系主任 林佩蓉

● 內部委員兩名

(一) 節目部 編審 宋梅克

(二) 節目部 製作人 王書宏

五、列席兩名：

(一) 節目部 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

(二) 節目部 企劃 陳婉真

會議記錄表

會議日期	109年9月28日(一) AM16:40	會議地點	12樓會議室
召集單位	節目部	會議紀錄	宋梅克
與會人員	諮詢委員： 1. 王亞維 2. 歐素華 3. 林佩蓉	節目部委員： 1. 陳月英 2. 宋梅克	節目部列席： 1. 王書宏 2. 陳婉真
議題：109年度第3季「JET綜合台」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			
發言人	發言內容		

王亞維教授	歡迎各位諮詢委員蒞臨，「JET 綜合台」節目部每季定期召開節目諮詢委員會，由於按照主管機關規定，舉凡台內有新聞性節目，諮詢委員會的主席得推由一位外部委員擔任，經由大家推選，之後即由本人主持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●討論議題：9月7日NCC來函說明接到民眾對於『新聞挖挖哇』節目中來賓對婆婆、前婆家侮辱和言語霸凌提出陳情。

●內容描述：觀眾陳情內容如下：JET新聞台『新聞挖挖哇』近4年多來其中來賓眼科醫師黃宥嘉，每當提到婆婆或前婆家就是出言侮辱跟言語霸凌，希望NCC可以重視電視倫理，不要讓這種針對性的侮辱出現。

●討論：

(1) 觀賞影片 - 『新聞挖挖哇』5分半鐘

(2) 請現場委員發表看法

●委員們意見：

製作人：

1. 有特定的觀眾固定投訴這位來賓，也會用不同的假帳號在網路反應，有可能部份是純屬個人恩怨。
2. 針對被歸類在新聞性節目覺得很不妥，節目並無實質上的政治評論或是即時新聞，只是開頭引用熱門的話題來延伸出今天的主題，實在是需要進一步來確認節目定位。

歐教授：

1. 從節目編輯角度看，應該保護節目來賓，來賓上節目不一定要談自己親身的例子，可以用比較客觀的角度來陳述議題，避免陷入主觀，也可以免於被觀眾評議。
2. 從節目效果來看或許有，但對於前婆婆可能會有想不到的影響，雖然節目中未說出前婆婆的名字，但她周遭的親朋好友都知道是誰，會讓當事人陷於一些被議論的是非，感覺上是到聽的也是片面之詞，主持人雖有平衡的言詞，但覺得不夠。
3. 至於被定位成新聞性節目，也是覺得不妥，因為很明顯節目性質就不符，來賓並非都是評論員，有很多都是各方的名嘴，也非每天錄影也無新聞資源，只是取材於新聞話題而已。

林教授：

1. 原來的製作屬性的確並非新聞，而是從生活中取材，但被關切了也只能先順從認定，看之後再來如何修正。
2. 至於節目中的議題本就是兩代之間觀念的不一樣，來賓上節目言論很針對性，前婆婆和老公的隱私權也被侵犯，並無被公平對待，私事也都全被曝光，況且應該不只一次，用字遣詞也都用主觀認知，容易挑出負面情緒，應該從各種不同的角度討論才公平。
3. 上節目不應該以犀利負面言詞，問題是要去討論解決而非造成對立，太多情緒性語言放在媒體上會被放大檢視，需要更審慎客觀。

主席結論：

1. 製作人對於節目製作方式、道德尺度、多元種族等等，都要多重考量，不能像一般談話性節目嘻嘻哈哈，而公司也必須要定出定位，所謂「一必也正名乎」，只有改名才避開新聞性節目

的規範。

2. 節目中來賓可稱為是”驚世媳婦”，是受過高知識份子的代表，前婆婆或許是年紀大、口才也不見好，更不見得有機會或是願意上節目面對面反擊或申述，很明顯的不對等，因此要如何平衡報導並保護弱勢，應該要提高道德標準，在彰顯與傷害之間要有原則，要讓專業者來解決問題。

衛星娛樂傳播股份有限公司

J E T 綜合台 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簽到表

日期：109年9月28日

職稱	姓名	簽到	備註
教授	王亞維		
教授	歐素華		
教授	林佩蓉		
節目編輯中心總監	陳月英		
節目部企劃	宋梅克		
節目部企劃	陳婉真		
製作人	王書宏		